

内乡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内乡县渚阳大街（方山路至南环路）照明工程项目（二次）-竞争性磋商公告

项目概况

内乡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内乡县渚阳大街（方山路至南环路）照明工程项目招标项目的潜在投标人应在《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内乡县）》电子交易平台获取招标文件，并于 2026 年 01 月 15 日 09 时 00 分（北京时间）前递交响应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 1、项目编号：内乡政采磋商-2025-67
- 2、项目名称：内乡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内乡县渚阳大街（方山路至南环路）

照明工程项目

- 3、采购方式：竞争性磋商
- 4、预算金额：1115352.72 元

最高限价：1115352.72 元

序号	包号	包名称	包预算（元）	包最高限价（元）	是否专门面向中小企业	采购预留金额（元）
1	内乡政采磋商-2025-67-1	内乡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内乡县渚阳大街（方山路至南环路）照明工程项目（二次）-1 标段	1115352.72	1115352.72	是	1115352.72

5、采购需求（包括但不限于标的的名称、数量、简要技术需求或服务要求等）

- (1) 标段划分：本项目共划分为 1 个标段；
- (2) 采购内容：本项目起点位于方山路与渚阳大街交叉口，沿现状老路前

行，终点止于渚阳大街与南环路交叉口，路线全长 1.56 km。主要内容为照明工程等市政配套设施。（工程量清单内的全部内容）；

（3）资金来源：财政资金，已落实；

（4）质量要求：达到国家验收规范合格标准；

（5）工期：合同签订后 60 日历天内。

6、合同履行期限：合同签订后 60 日历天

7、本项目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否

8、是否接受进口产品：否

9、是否专门面向中小企业：是

二、申请人资格要求：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满足的资格要求：

2.1. 中小企业政策

☐ 本项目不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预留采购份额。

☒ 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即：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微企业制造、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微企业承接。

☐ 本项目预留部分采购项目预算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对于预留份额，提供的货物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微企业制造、服务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微企业承接。预留份额通过以下措施进行：预留金额___万元或预留___%份额。

2.2. 按照《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三部门联合发布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的规定，扶持中小企业、监狱企业和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发展。

2.3. 本项目支持河南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政策。

2.4. 本项目是否属于政府购买服务：

☒ 否

□是，公益一类事业单位、使用事业编制且由财政拨款保障的群团组织，不得作为承接主体。

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3.1. 注册于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

3.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3.3.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3.4.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3.5.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3.6. 按照《财政部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号）的要求，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投标人，拒绝参与本项目招标。投标人需提供规范的信用报告和《无行贿犯罪记录承诺函》，信用报告应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下载。在河南省注册的市场主体仅需提供规范的《无违法违规记录证明版专项信用报告》，无需提供《无行贿犯罪记录承诺函》，专项信用报告应通过“信用河南”网站

（<https://credit.henan.gov.cn>）下载。上述信用报告的生成日期为本项目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10日内。

3.7. 遵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规章。

3.8. 供应商须具有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核发的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叁级或城市及道路照明工程专业承包叁级及以上（含叁级）及以上资质，且具有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书；并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有相应的施工能力；

3.9. 拟派项目经理须具备市政公用工程专业贰级及以上注册建造师执业资格，具备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且目前未担任其他正在施工建设工程项目（投标人自行承诺）；

3.10.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不得分包转包。

备注：本项目实行资格后审，营业执照、资质、业绩、人员、财务、证书等

内容，须在市场主体信息库中已登记的信息中选取，过期更改的诚信库信息不作為本项目评审依据。开评标现场不接受诚信库信息原件。诚信库上传信息必须内容齐全，真实有效，原件扫描件清晰可辨。否则，由此造成应得分而未得分或资格审查不合格等情况的，由投标企业承担责任。

三、获取采购文件

1. 时间：2025 年 12 月 31 日至 2026 年 01 月 07 日，每天上午 08:00 至 12:00，下午 12:00 至 18:00（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2. 地点：《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内乡县）》电子交易平台

3. 方式：潜在投标人自行登录内乡县公共资源交易系统

（<http://nxggzyjyzx.neixiangxian.gov.cn/>）从下面“交易平台登录”）下载招标文件（*.nyzf 格式）及资料。若因为自身原因错过文件下载时间，造成损失由潜在投标人自行承担。（操作过程中，请务必保持 CA 证书在电脑端的正常接入）

4. 售价：0 元

四、响应文件提交

1. 截止时间：2026 年 01 月 15 日 09 时 00 分（北京时间）

2. 地点：《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内乡县）》电子交易平台

五、响应文件开启

1. 时间：2026 年 01 月 15 日 09 时 00 分（北京时间）

2. 地点：采用网上不见面方式开标，投标人无需前往现场来参与投标。投标企业登录南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按照下载专区中操作手册的要求，提前做好相关准备工作。网上不见面开标大厅网址

<https://ggzyjy.nanyang.gov.cn/BidOpening/bidhall/nanyang/login.html>

六、发布公告的媒介及招标公告期限

本次招标公告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南阳市政府采购网》《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内乡县）》上发布， 招标公告期限为三个工作日。

七、其他补充事宜

1、企业诚信库注册

本项目只接受南阳市公共资源电子交易平台中已加入企业诚信库的企业投标,未入库的投标人请及时办理入库手续。入库办理请参见南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https://ggzyjy.nanyang.gov.cn>)下载专区《诚信库申报操作手册》,企业办理诚信库不收取任何费用,不需携带原件到南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进行审核。因未及时办理入库手续导致无法投标的,责任自负。诚信库注册过程无需人工审核,所有资料提交后即可备案通过,并对外网公示。

2、办理标证通数字证书/CA 锁数字证书

投标企业须先办理标证通数字证书或 CA 数字证书实体锁之后,凭其完成企业诚信库注册后,方可在网上办理招投标相关业务。标证通数字证书/CA 锁数字证书办理请参见南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交易主体登录页面相关引导内容。

3、因投标人无需现场参与开标,所有准备工作需要自行到位。开标过程中如遇到紧急事项,可在不见面开标大厅中进行提出异议或文字交流,严重问题可拨打技术支持电话 0512-58188538。

4、不见面开标过程中,如供应商准备不到位,造成无法及时解密、网络问题等情况造成开标无法继续的,视为该供应商自动放弃投标(30 分钟内)。

5、逾期送达的或者未送达指定地点的投标文件,采购人不予受理。

6、多轮报价时间及报价注意事项:请供应商在签到结束后,时刻注意系统提示信息,磋商小组会在系统上发起多轮报价,请供应商及时在规定的时段内填报多轮报价。最后报价结束后方可离开。

7、监督部门:内乡县财政局政府采购监督管理办公室

地 址:内乡县城关镇县衙西路 228 号

联系电话:0377-65350901

八、凡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照以下方式联系

1. 采购人信息

名称：内乡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地址：南阳市内乡县衙大街中段

联系人：袁晓菲

联系方式：0377-65330769

同意发布
袁晓菲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如有）

名称：至诚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地址：山东省聊城市太平东路 2777 号

联系人：李淼

联系方式：17716216181

3. 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李淼

联系方式：17716216181